# 《夜莺与玫瑰》读后感1000字

来源：网络 作者：烟雨蒙蒙 更新时间：2025-04-17

*读《夜莺与玫瑰》有感在暑期难得的闲暇时光，我又从书架上拿起我最爱的《王尔德童话集》，重读了那篇我最爱的《夜莺与玫瑰》。故事说的是一个王子将举办一场盛大的舞会，全城的少男少女都可以参加。因此一个穷大学生鼓起所有的勇气向自己心仪已久的女孩——教...*

读《夜莺与玫瑰》有感

在暑期难得的闲暇时光，我又从书架上拿起我最爱的《王尔德童话集》，重读了那篇我最爱的《夜莺与玫瑰》。

故事说的是一个王子将举办一场盛大的舞会，全城的少男少女都可以参加。因此一个穷大学生鼓起所有的勇气向自己心仪已久的女孩——教授的女儿发出了邀请，女孩答到：“送我一支玫瑰，我便答应你。”穷学生兴冲冲的回到自己破旧的小阁楼后开始难过，“我的花园毫无生机，我到哪里才能找到一支玫瑰呢？我的爱情和幸福竟要依赖一支玫瑰吗？”不禁流下了眼泪。少年的哭诉声打动了窗外树上的夜莺，“这可怜的少年，我要帮帮他！”夜莺立刻开始在花园中寻觅，终于找到了即将枯死的红玫瑰，经过再三恳求，红玫瑰才为难的告诉它，午夜时将树枝上的利刺插进自己的心脏后一直歌唱到天亮，才能得到一支红玫瑰。夜莺不假思索的同意了。少年对此一无所知，日出后在夜莺婉转伤感的歌声中少年抬起头，“这夜莺真的是个艺术家，它在歌唱什么？歌唱爱情吗？一只鸟会懂得爱情吗？”少年打开房门后发现他的花园里竟然有一朵盛放的玫瑰，鲜艳娇嫩还滴着露水！立刻小心翼翼的采下，兴高采烈的奔向女孩家“你瞧啊，我有这世界上最美的玫瑰！它的美丽足以与你相称，所以你可以和我跳支舞吗？”“啊？红玫瑰？那种东西我已经不需要了，大臣的儿子送了我珠宝首饰，你能买的起他鞋子上的银纽扣吗？”少年闻言将红玫瑰摔在地上，气恼的离开。而那朵凝聚了夜莺生命的红玫瑰被来往的路人和车马碾压，最终落入了下水管道。

从故事本身着眼，既有浪漫的拟人化写法，也有对现实的暗讽，也算是作者借机表达自己的不满。奥斯卡·王尔德的童话都少有快乐浪漫的结局，也许悲剧更能引发人们的深思和反省，所以更适合大孩子和成年人读。随着年龄的增长，感受力的增加，每次读后都有新的收获。初中的时候只是感觉夜莺被如此辜负，对夜莺的同情满满；这次读后又有了新想法。也许少女同样的爱着少年，却碍于家庭或是别的什么，又不想影响少年去追寻真正属于自己的爱情与幸福而不得不如此作为。比起两人都在悲伤的漩涡中沉浮，成全他人的放手不也是另一种深情的表现吗？又或许少年也没有多深爱女孩，只是看上女孩教授家庭出身的便利。当然，我觉得真正的爱情是不能仅仅用物质来支撑的。现实中，白雪公主和灰姑娘的爱情毕竟太少，这世界上没有完美的爱情和完美的婚姻，两个人相互牵绊厮守一生，仅靠爱情是不够的，需要更多的是宽容，可以接受对方的不完美，接受对方的变化，婚前婚后不同的相处方式，直到最后才会发现平平淡淡才是真。换个角度，咱们看看夜莺，有时一厢情愿不计后果的帮助别人，即使拼尽全力粉身碎骨也许到最后依然被践踏被辜负，让自己的苦心和付出毫无价值。

王尔德是我最爱的作家，不仅因为他俊朗的容貌，更是因为他才华横溢。他出生于十八世纪的英国，年纪轻轻便已声名鹊起，人们推崇他的戏剧，肯定他的小说，甚至将他写的童话与安徒生童话相提并论，但是在一片赞扬声中有人曝光了他的情人，突然间就被世人所唾弃了，王尔德因此被判入狱十年，虽然被保释提前出狱，但因为他不能被当时的世人所接受的爱情，人们选择忘记他的才华。这位才华横溢的作家郁郁而终,在一家无名的小旅馆中结束了这一生,而他的深情都体现在了他安排朋友在自己死后,偷偷将自己的遗体运出,同他的情人悄悄合葬,兑现了多年前的那句玩笑般的诺言——“我死后将于你合葬，共赴地狱！”我更愿意相信他和他的爱人一起快乐的生活在他笔下住着燕子和快乐王子的无忧宫。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